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代替 GB/T 3625—1995《换热器及冷凝器用钛及钛合金管》。

本标准参照 ASTM B338:2006,并结合国内生产和使用实际,在 GB/T 3625—1995 的基础上进行修订。

本标准与 GB/T 3625—1995 相比,主要有以下变动:

- 取消了原标准中 TA0 牌号,增加了 TA3、TA9-1 牌号,并对各牌号对应的化学成分作了修订,与 ASTM 相应牌号完全一致;
- 增加了的厚壁范围;
- 增加了 TA3、TA9-1 的力学性能指标和 TA10 合金管材的规定非比例延伸强度 $R_{p0.2}$,提高了 TA10 合金管材抗拉强度指标;
- 增加了 TA3、TA9-1 的工艺性能指标,提高了 TA10 管材水压试验压力值;
- 压扁试验要求与 ASTM B338—2006 的规定一致;
- 增加了对订货单(或合同)的要求。

本标准由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由宝钛集团有限公司、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黄永光、李宝霞、李农、张平辉、佟学文、羊玉兰、王韦琪。

本标准由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解释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- GB/T 3625—1983;GB/T 3625—1995。